

中共南京市中西医结合医院委员会文件

宁中西委【2020】13号

南京市中西医结合医院 关于侯晓云等同志职务任免的决定

院各科室、部门：

根据宁中西委【2020】10号文件精神，为认真贯彻执行党的干部路线方针政策，进一步优化医院中层干部队伍结构，切实选准用好干部，开展新一轮中层干部竞争上岗工作。经公开报名、竞岗演讲、民主测评与推荐、组织考察等组织程序，确定拟任人选、进行预审、公示，现经医院党委会研究决定，对侯晓云等77名同志职务任免如下：

侯晓云同志任院长办公室（质管办）主任；

施春雷同志任院长办公室（质管办）副主任；

吕云霞同志任党委办公室主任；

杨璞同志任宣传办公室主任；

程艳同志任人事科科长；

金磊同志任医务处（应急办）主任；
顾军同志任医务处（应急办）副主任；
刘欣同志任监察室（纪检）主任；
邹月宁同志任行风办副主任（主持工作）；
李鑫同志任科教科科长；
张吉华同志任护理部主任；
林翠萍同志任护理部副主任；
赵璟同志任门诊办公室（预防保健科）主任；
郑晖同志任财务科科长；
徐琳同志任审计科科长；
庄文立同志任保卫科科长；
杨柳同志任基建科科长；
李红梅同志任总务科（膳食科）科长；
卢光普同志任设备科科长；
雍梅同志任信息科科长；
金彩香同志任感染管理科主任；
孙翠萍同志任病人服务中心主任；
庄重同志任医保办副主任（主持工作）；
吉庆同志任医患沟通办副主任（主持工作）；
成时珍同志任离退休办公室主任；
鞠娟同志任大内科主任；
陈昱倩同志任大内科副主任（正科待遇）；

李芳同志任肺病科主任；
方小谦同志任肺病科副主任；
邢俊武同志任心血管病科副主任（主持工作）；
郑培华同志任脑病科主任；
吴剑钰同志任脑病科副主任；
孙刚同志任脾胃病科主任；
张永文同志任内分泌科主任；
张妮娅同志任内分泌科副主任；
徐梅昌同志任肾病科（血透室）主任；
黄子慧同志任瘰疬科主任；
薛倩一同志任瘰疬科副主任；
王睿同志任骨一科主任；
杨增敏同志任骨二科主任；
刘文生同志任普外科主任；
李元洋同志任神经外科主任；
刘德佩同志任妇产科主任；
周敏同志任妇产科副主任；
杨润华同志任急诊科（重症医学科）主任；
王世刚同志任急诊科（重症医学科）副主任；
崔倪同志任儿科主任；
吴永东同志任儿科副主任；
张绍刚同志任麻醉科主任；

李陆军同志任麻醉科副主任；
周俊波同志任口腔科主任；
陈卓同志任泌尿外科主任；
王元钊同志任肛肠科主任；
吕洁同志任眼科副主任（主持工作）；
颜延凤同志任中心实验室主任；
顾宏伟同志任中心实验室副主任；
陈磊垚同志任药学部主任；
刘振志同志任药学部副主任（正科待遇）；
杨明同志任耳鼻喉科主任；
戴奇斌同志任针灸推拿科主任；
陶雪芬同志任针灸推拿科副主任；
杜长明同志任皮肤科主任；
周建斌同志任疼痛科（针刀科）主任；
卢岱魏同志任老年病科副主任（主持工作）；
孟凡荣同志任功能科主任；
张国英同志任检验科主任；
徐卫平同志任检验科副主任；
洪练青同志任病理科主任；
陈发葵同志任体检中心主任；
杨晓辉同志任治未病中心副主任（主持工作）；
唐晨虎同志任放射科主任；

马东同志任放射科副主任（正科待遇）；
郝苏荣同志任介入科副主任（主持工作）；
阚民强同志任感染性疾病科副主任（主持工作）；
杨春华同志任大外科科护士长；
夏美玲同志任大内科科护士长；
徐月红同志任门急诊科护士长。

免去李红梅同志院长办公室（质管办）副主任职务；
免去侯晓云同志党委办公室（宣传办）主任职务；
免去杨璞同志党委办公室（宣传办）副主任职务；
免去赵璟同志医务处（应急办）副主任职务；
免去颜延凤同志科教科科长职务；
免去潘园同志护理部主任职务；
免去李晓青同志感染管理科主任职务；
免去刘欣同志门诊办公室（预防保健科）主任、治未病
中心主任职务；
免去吕云霞同志人事科科长职务；
免去徐琳同志财务科科长职务；
免去郑晖同志审计科科长职务；
免去雍梅同志监察室（行风办）副主任职务；
免去成时珍同志总务科（膳食科）科长职务；
免去庄文立同志总务科（膳食科）副科长职务；
免去李鑫同志设备科科长职务；

免去张吉华同志病人服务中心主任职务；
免去马东同志保卫科科长职务；
免去卢光普同志信息科科长职务；
免去杨柳同志医保办公室主任职务；
免去金磊同志医患沟通办公室副主任职务；
免去钱春发同志心血管病科主任职务；
免去孙刚同志脾胃病科副主任职务；
免去张永文同志风湿、内分泌病科副主任职务；
免去杨润华同志感染性疾病科主任职务；
免去王世刚同志感染性疾病科副主任职务；
免去边逊同志儿科主任职务；
免去崔倪同志儿科副主任职务；
免去夏承志同志眼科主任职务；
免去陈磊垚同志中心实验室主任职务；
免去孙翠萍同志大外科科护士长职务；
免去程艳同志大内科科护士长职务；
免去金彩香同志门急诊科护士长职务。
免去施春雷同志院长办公室主任助理职务；
免去顾军同志门诊办公室（预防保健科）主任助理职务；
免去吉庆同志医患沟通办公室主任助理职务；
免去陶雪芬同志针灸推拿科主任助理职务；
免去卢岱魏同志老年病科临时负责人职务；

免去郝苏荣放射介入中心筹建工作负责人职务；
免去邹月宁同志急诊科（输液中心、抢救室、急诊病房、EICU）副护士长、感染性疾病科副护士长职务；
免去林翠萍同志十一病区（妇产科）护士长职务；
以上干部聘期至下一轮干部竞争上岗，实行动态管理。

